

威招审（sg202114023）号

临港（金沙岭）青年中心1#-6#楼及地下车库工程

资格预审文件

招 标 人：威海市临港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北京东方华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21年08月



目 录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6
1. 总则.....	10
2. 资格预审文件.....	13
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	13
4.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15
5.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	15
6. 通知和确认.....	16
7. 申请人的资格改变.....	16
8. 纪律与监督.....	16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6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有限数量制）	17
1. 审查方法.....	17
2. 审查标准.....	19
3. 审查程序.....	20
4. 审查结果.....	21
第四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22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

临港（金沙岭）青年中心1#-6#楼及地下车库工程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

[项目专业:施工总承包]

威招审（sg202114023）号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临港（金沙岭）青年中心1#-6#楼及地下车库工程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威海市临港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建设资金为自筹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二、工程招标范围

施工及保修全过程。

三、项目基本情况

临港（金沙岭）青年中心1#-6#楼及地下车库工程，位于威海临港区台湾路南、开元西路西，计划工期420日历天。工程质量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标段名称	规模	标段内容
不分标段	77965.55平方米	包括1#-6#楼及地下车库，总建筑面积约77965.55m ² ，建筑高度最高为39.9m。

四、申请人资格要求

- 1、申请人持有合法独立法人的企业。
- 2、申请人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 3、申请人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 4、申请人及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
- 5、申请人及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 6、申请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7、申请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的。

五、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 1、要求承担本工程负责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 2、项目负责人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 3、项目负责人未担任其他在建、排名第一的预中标候选人或中标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六、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次资格预审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七、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zbtb 格式文件下载开始时间：2021-08-06 18:00:00；下载截止时间：2021-08-13 18:00:00 下载地址：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60.212.191.165:10006/Pages/Login/SSOLoginWH.aspx?appid=104&backurl=1>）本项目公告

页面。有关情况的变更请及时关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

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60.212.191.165:10000/PortalQDManage/PortalQD/Index>) 共发布两个版本的资格预审文件，一个是 pdf 格式，另一个是 ztb 格式。其中电子 pdf 格式的资格预审文件，任何人都可随时随地查看和下载；电子 ztb 格式的资格预审文件，只有符合资格条件的申请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CA数字证书[CA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的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数字证书办理流程，办理地址为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窗口（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一楼大厅建设工程 CA 窗口），电话 0631-5819292]才能下载。只有下载过电子 ztb 格式资格预审文件的申请人才能参加资格预审。

2. 申请人查看资格预审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申请人在申请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申请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 申请人对资格预审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请在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资格预审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

4. 电子资格预审文件不收取费用。

八、资格预审办法

本工程资格预审办法采用有限数量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9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9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不少于3家且没有超过9家时，审查委员会不再进行评分，通过资格评审委员会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均通过资格预审，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九、其他

无

十、招标文件的获取

1. 凡通过资格预审者，请随时关注“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资格预审公告栏中本项目的“招标文件下载开始日期”和“招标文件下载截止日期”，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60.212.191.165:10000/PortalQDManage/PortalQD/Index>) 共发布两个版本的招标文件，一个是 pdf 格式，另一个是 ztb 格式。其中电子 pdf 格式的招标文件，任何人都可随时随地查看和下载；电子 ztb 格式的招标文件，只有通过资格预审的潜在申请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CA 数字证书才能下载。只有下载过电子 ztb 格式招标文件的申请人才能参加投标。

2. 申请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申请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申请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 申请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资格预审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

4. 电子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

十一、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开标地点：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威海市海滨中路28号外运大厦附楼）【交易五厅】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2021年08月26日09时00分。

十二、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同时在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及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

十三、联系方式

招标人：威海市临港国有资产经营管理
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江苏东路

邮编：

联系人：陶冲

电话：0631-5580039

传真：

电子邮件：

开户银行：

账号：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东方华太工程咨询
有限公司

地 址：山东省威海市海滨中路4号5层

邮编： 264200

联系人： 姜薇

电话： 0631-5801898

传真： 0631-5801898

电子邮件：HTZXZBDL@163.COM

开户银行：

账号：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名称：威海市临港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江苏东路 联系人：陶冲 电话：0631-5580039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北京东方华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威海市海滨中路4号5层 联系人：姜薇 电话：0631-5801898
1.1.4	项目名称	临港（金沙岭）青年中心1#-6#楼及地下车库工程
1.1.5	建设地点	位于威海临港区台湾路南、开元西路西
1.2.1	资金来源	自筹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施工及保修全过程
1.3.2	计划工期	420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1.3.3	质量要求	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4.1	申请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一、资质条件： 1、申请人持有合法独立法人的企业。 1、申请人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2、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二、信誉要求： 1、申请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2、申请人在最近三年内施工过的工程未发生过重大安全或质量事故，未存在重大合同纠纷； 3、申请人在最近三年内未发生过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问题； 4、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

		<p>5、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最高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p> <p>6、申请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p> <p>7、申请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的。</p> <p>（不存在《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的情形，《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见后附）</p> <p>三、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资格：</p> <p>1、要求承担本工程负责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p> <p>2、项目负责人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p> <p>3、项目负责人未担任其他在建、排名第一的预中标候选人或中标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p> <p>备注：中标单位应在山东省住房城乡建设服务监管与信用信息综合平台（原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平台）注册登记，并在中标通知书发放之前通过审核并需提供审核通过证明（可通过网页截图）。</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不接受
2.2.1	申请人要求澄清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形式	<p>时间：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2日前</p> <p>形式：请申请人在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点击“提出问题”按钮上传需要澄清的问题。</p>
2.2.2	招标人澄清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形式	请申请人在申请截止日前随时关注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信息。
2.2.3	申请人确认收到资格预审文件澄清的时间	澄清内容一经发出，视为申请人已收到澄清的内容，招标人不再另行告知。
2.3.1	招标人修改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形式	请申请人在资格预审截止日前随时关注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修改信息。
2.3.2	申请人确认收到资格预审文件修改的时间	修改内容一经发出，视为申请人已收到修改的内容，招标人不再另行告知。
3.1.1	申请人需补充的其他材料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电子版光盘，包括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所有内容。
3.2.4	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2019年度或2020年度

3.3.1	签字或盖章要求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正本应由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亲笔签署姓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3.3.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副本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五份；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电子版光盘（可复读）份数：1份。
3.3.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装订要求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采用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招标人名称：威海市临港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人地址：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江苏东路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_____ （项目名称）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原件 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不得开启。包封应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不得手写、涂改、增删。
4.2.1	申请截止时间	2021年08月26日09时00分
4.2.2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地点	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威海市海滨中路28号外运大厦附楼） 【交易五厅】
4.2.3	是否退还资格预审文件	否
5.1.2	审查委员会的组建	审查委员会构成：5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通过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注：评标专家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若为失信被执行人和严重失信主体，将及时清退。（资格预审现场查询）。
5.2	资格审查办法	采用有限数量制 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9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9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不少于3家且没有超过9家时，审查委员会不再进行评分，通过资格评审委员会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均通过资格预审，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6.1	资格预审结果的通知时间	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进行接收
6.3	资格预审结果的确认时间	资格预审结果一经发布，即视为已确认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词语定义
9.1.1	不良行为记录
	不良行为记录是指：在工程建设过程中违反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等规定，受到建设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行政处理或通报等信息。
9.2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适用于有限数量制)
	对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将不超过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有限数量制)”第1条规定数量的申请人列为通过资格预审申请人，并向其发出投标邀请书。
9.3	监督
	本项目资格预审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纪监审办公室及有管辖权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9.4	解释权
	本资格预审文件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9.5	招标人补充的内容
9.5.1	申请人应为提交的所有资格预审资料的真实性负责。招标人有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核实的权利，若招标人在必要的调查过程中发现申请人有弄虚作假行为，将取消其投标资格或预中标资格；已办理中标通知书备案手续或签订合同的，招标人有权单方面取消中标资格或解除合同。并可通过相关主管部门，将其清除市场。因申请人伪造材料、弄虚作假等行为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申请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9.5.2	<p>(1) 营业执照（资格预审现场将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通过扫描营业执照复印件二维码的方式进行查询和评审。若以上两种查询方式无法验证营业执照的有效性，视为无效）；</p> <p>(2) 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原件如有二维码的，可提供复印件，资格预审现场可通过扫描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二维码的方式进行查询和评审。若以扫描二维码的方式无法验证企业资质证书的有效性，视为无效）；</p> <p>(3) 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p> <p>(4) 项目负责人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及在本单位近一月的社保证明（社保中心提供的缴纳证明或网上打印带有电子签章及电子验真码的缴纳证明）；</p> <p>(5) 技术负责人工程系列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建设类注册证书及在本单位近一月的社保证明</p>

	<p>明（社保中心提供的缴纳证明或网上打印带有电子签章及电子验真码的缴纳证明）；</p> <p>（6）项目管理机构其他人员在本单位近一月的社保证明（社保中心提供的缴纳证明或网上打印带有电子签章及电子验真码的缴纳证明），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若为退休人员可提供退休及返聘证明材料；</p> <p>（7）申请人2019年度或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p> <p>（8）“申请人工程获奖情况”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具体详见评分办法）；</p> <p>（9）“申请人荣誉”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具体详见评分办法）；</p> <p>（10）“项目负责人信用情况”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具体详见评分办法）；</p> <p>（11）资格预审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p> <p>注：以上第（1）至（4）项为资格预审时必须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原件，任何一项材料原件未提供或提供的资料不符合要求，将导致初步评审、详细评审不合格。（5）-（11）项相关的证明材料原件不携带者，相应项不予计分。</p> <p>注：近一月社保证明指2021年06月或2021年07月。</p> <p>2、除营业执照，其他原件有二维码，现场可提供复印件，资格预审现场将通过扫描复印件二维码的方式进行查询和评审。若以上查询方式无法验证原件的有效性，或二维码不清晰导致无法识别，其资格预审申请将被否决或相应项目不得分。</p>
<p>9.5.3</p>	<p>（1）因受新冠疫情影响，中、高风险等疫情重点地区的申请人请于2021年08月25日17:00前邮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及相关证明材料至指定地点并致电确认是否收到（邮寄地址：威海市海滨中路4号601室，收件人：姜薇，电话：0631-5801898），不得到资格预审现场。</p> <p>（2）资格预审过程中，如遇特殊情况，服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场地调配，并遵守相关规章制度。</p> <p>（3）扫黑除恶的投诉电话：0631-5581813。</p>
<p>9.5.4</p>	<p>本项目采用纸质评审</p>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1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承担本项目的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1.3.2 本项目的计划工期：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4 申请人资格要求

1.4.1 申请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2) 信誉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具体如下：

- ① 失信被执行人；
- ② 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
- ③ 农产品生产和农业投入品经营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④ 环境保护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 ⑤ 吊销营业执照、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⑥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当事人；
- ⑦ 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 ⑧ 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食品（含食品添加剂）、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者；
- ⑨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 ⑩ 海关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⑪ 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的当事人；
- ⑫ 在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中存在失信、失范行为的单位、组织和有关人员；
- ⑬ 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
- ⑭ 统计上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 ⑮ 房地产领域开发经营活动中存在失信行为的相关机构及人员；
- ⑯ 电子商务及分享经济领域炒信行为相关失信主体；
- ⑰ 运输物流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有关人员；
- ⑱ 电子认证服务行业严重失信机构及其相关人员；
- ⑲ 电力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相关人员；
- ⑳ 保险领域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 ㉑ 重大交通违法违章相关责任主体；
- ㉒ 劳动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㉓ 社会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②4海洋渔业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②5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②6旅游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②7价格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②8纳税信用评价为 D 级的纳税人；
- ②9消防领域严重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 ③0盐行业生产经营严重失信者；
- ③1石油天然气行业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 ③2对外经济合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③3国内贸易流通领域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 ③4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用人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 ③5婚姻登记严重失信当事人；
- ③6家政服务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
- ③7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③8出入境检验检疫严重失信企业；
- ③9慈善捐助领域失信责任相关主体；
- ④0严重危害正常医疗秩序失信主体；
- ④1科研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④2政府采购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④3知识产权（专利）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④4会计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④5文化市场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④6民办教育培训机构严重失信主体；
- ④7人防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 ④8社会组织严重失信主体。

（3）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资格：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4.2本次资格预审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1.4.3申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 （4）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 （5）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3) 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被最高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 (14) 申请人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5) 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近三年有行贿犯罪记录。

(16) 申请人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具体见《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资格预审现场招标代理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外网通过联合惩戒特定程序进行查询

1.4.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5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来往文件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6费用承担

申请人准备和参加资格预审发生的费用自理。

2. 资格预审文件

2.1资格预审文件的组成

2.1.1本次资格预审文件包括资格预审公告、申请人须知、资格审查办法、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项目建设概况，以及根据本章第 2.2 款对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和第 2.3 款对资格预审文件的修改。

2.1.2当资格预审文件、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2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

2.2.1申请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资格预审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要求招标人对资格预审文件进行澄清。

2.2.2招标人应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申请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2.3资格预审文件的修改

2.3.1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招标人可以以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通知申请人修改资格预审文件。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后修改资格预审文件的，招标人应相应顺延申请截止时间。

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

3.1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

3.1.1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资格预审申请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申请人相关资料

- (5) 企业实力与信誉情况表
- (6) 拟投入本工程项目管理机构情况表
- (7) 项目负责人实力及信用情况表
- (8) 承诺书
- (9) 资格预审申请人信用承诺书
- (10) 优势说明（内容应精炼简短、务实，总页数控制在30页内）
- (11) 资格预审文件中要求的其他材料

3.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要求

3.2.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按第四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3.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署。

3.2.3 “申请人基本情况表”应附申请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及其他资格证明材料等复印件。

3.2.4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

3.2.5 “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的承诺函”格式自定。

3.2.6 “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应附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网站上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省份为全部）。

3.2.7 “申请人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结果”应附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结果截图。

3.2.8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应附相关证件。拟投入的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应附在本单位近一个月的社保证明（社保中心提供的缴纳证明或网上打印带有电子签章及电子验真码的缴纳证明）（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若为退休人员可提供退休及返聘证明材料）。

3.2.9 资格预审文件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审查要求。

3.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装订、签字

3.3.1 申请人应按本章第3.1款和第3.2款的要求，编制完整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的任何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3.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当正本和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3.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4.1 申请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正本、副本及电子版光盘密封在一个封套内，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密封在一个封套内（内附资料明细清单一份、回寄信息一份），并在各封套封口处加盖申请人单位章及法定代表人印章。

4.1.2 封套还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招标人应予拒收。

4.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4.2.1 申请截止时间：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2.2 申请人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地点：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申请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的外，申请人所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

5.1 审查委员会

5.1.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由招标人组建的审查委员会负责审查。审查委员会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三十七条规定组建。

5.1.2 审查委员会人数：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5.1.3 审查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审查活动前3年内与申请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申请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申请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系申请人的上级主管、控股或被控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者申请人的退休人员，或者申请人聘用的顾问；

(3) 与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4) 与申请人存在经济利益关系，或者参加审查活动前3年内与申请人发生过法律纠纷；

(5) 与招标项目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或者勘察设计、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等服务机构存在劳动关系，或者实际在上述单位从业；

(6) 同一招标项目的审查专家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7) 与申请人有其他可能影响评标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8) 为失信被执行人或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5.1.4 评审过程中，审查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审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审查委员会成员作出的审查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审查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5.2 资格审查

审查委员会根据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法和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中规定的审查标准，对所

有已受理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审查。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得作为审查依据。审查委员会按照规定的程序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完成审查后，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名单，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审查报告。

6. 通知和确认

6.1 通知

招标人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资格预审结果通知申请人。

6.2 解释

应申请人书面要求，招标人应对资格预审结果作出解释，但不保证申请人对解释内容满意。

6.3 确认

在申请人规定时间内未表示是否参加投标或明确表示不参加投标的，不得再参加投标。因此造成潜在申请人数量不足3个的，招标人重新组织资格预审或不再组织资格预审而直接招标。

7. 申请人的资格改变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组织机构、财务能力、信誉情况等资格条件发生变化，使其不再实质上满足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规定标准的，其投标不被接受。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的项目管理机构成员，在投标时不得变更，否则其投标不被接受。

8. 纪律与监督

8.1 严禁贿赂

严禁申请人向招标人、审查委员会成员和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行贿。在资格预审期间，不得邀请招标人、审查委员会成员以及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到申请人单位参观考察，或出席申请人主办、赞助的任何活动。

8.2 不得干扰资格审查工作

申请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资格预审的审查工作，否则将导致其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8.3 保密

招标人、审查委员会成员，以及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应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比较进行保密，不得在资格预审结果公布前透露资格预审结果，不得向他人透露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情况。

8.4 投诉

申请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资格预审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有限数量制）

资格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通过资格预审的人数	本工程资格预审办法采用有限数量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9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9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不少于3家且没有超过9家时，审查委员会不再进行评分，通过资格评审委员会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均通过资格预审，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2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2.1	初步审查	申请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申请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申请文件格式	符合第四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的要求
2.2	详细审查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等级	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信誉	1、申请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2、申请人在最近三年内施工过的工程未发生过重大安全或质量事故，未存在重大合同纠纷； 3、申请人在最近三年内未发生过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问题； 4、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 5、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最高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6、申请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7、申请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的。 （不存在《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的情形，《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见后附）
	项目负责人资格	1、要求承担本工程负责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2、项目经理应具有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3、未担任其他在建、排名第一的预中标候选人或中标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评审打分	分值构成 (总分50分)	财务状况：12分 申请人综合实力：18分 优势说明：20分
备注：近一年度是指从申请截止时间向前推算一年，近两年度是指从申请截止时间向前推算二年，以此类推，精确到日(不含申请截止时间当日)。			
资格审查评分办法具体详见后附评分办法附录。			

1. 审查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规定的审查标准和程序，对通过初步审查和详细审查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量化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

2. 审查标准

2.1 初步审查标准

初步审查标准：见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2.2 详细审查标准

2.2.1 详细审查标准：见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2.2.2 审查委员会在详细评审过程中，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可否决其资格预审申请：

- (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未按照资格预审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
- (2) 申请人不符合国家或者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 (3) 除资格预审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同一申请人递交两个以上不同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 (4)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没有对资格预审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
- (5) 申请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6) 法律、法规、规章和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 未按资格预审文件要求提供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电子文本，或者申请人所提供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电子文本与书面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存在重大偏差的；

(8) 申请人拒绝对审查委员会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修正进行说明或者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以及说明理由不成立或者所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属实的；

2.2.3 申请人或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否决其资格预审申请：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 (4)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3) 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被最高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 (14) 申请人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5) 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近三年有行贿犯罪记录；
- (16) 申请人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2.2.4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评委会可以认定为串通参与资格预审：

- (1) 申请人之间协商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申请人之间约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
- (3) 申请人之间约定部分申请人放弃参与资格预审或者通过资格预审；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申请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与；
- (5) 申请人之间为谋取通过资格预审或者排斥特定申请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6) 不同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7) 不同申请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资格预审事宜；
- (8) 不同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9) 不同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异常一致；
- (10) 不同申请人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相互混装；
- (11) 招标人在资格预审会议前开启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申请人；
- (12) 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申请人泄露审查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13)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 (14)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申请人为特定申请人通过资格预审提供方便；
- (15) 招标人与申请人为谋求特定申请人通过资格预审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2.2.5申请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否决其资格预审申请并计不良行为记录，情节严重者，依法进行行政处罚。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隐瞒资格预审文件要求提供的信息；
- (5)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2.3评分标准

评分标准：见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及审查办法。

3. 审查程序

3.1初步审查

3.1.1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初步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3.1.2审查委员会可以要求申请人提交第二章“申请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

3.2详细审查

3.2.1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标准，对通过初步审查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详细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3.2.2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除应满足本章第 2.1 款、第 2.2 款规定的审查标准外，还不得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

- (1) 不按审查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
- (2) 有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3) 在资格预审过程中弄虚作假、行贿或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3.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澄清

在审查过程中，审查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申请人对所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说明。申请人的澄清或说明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改变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申请人的澄清和说明内容属于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人和审查委员会不接受申请人主动提出的澄清或说明。

3.4 评分

3.4.1 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不少于3个且没有超过本项目规定数量的，均通过资格预审。

3.4.2 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数量超过本项目规定数量的，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3 款评分标准进行评分，按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序。

3.4.3 承担本项目的优势情况说明得分为所有资格审查委员成员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

4. 审查结果

4.1 提交审查报告

审查委员会按照本章第3条规定的程序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完成审查后，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名单，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审查报告。

4.2 重新进行资格预审或招标

通过详细审查申请人的数量不足3个的，招标人重新组织资格预审或不再组织资格预审而直接招标。

第四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目 录

（由申请人自行编制）

一、资格预审申请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 1、按照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我方（申请人）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用于你方（招标人）审查我方参加（项目名称）施工招标的资格预审申请资格。
- 2、我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包含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3.1.1 项规定的全部内容。
- 3、我方接受你方的授权代表进行调查，以审核我方提交的文件和资料，并通过我方的客户，澄清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有关财务和技术方面的情况。
- 4、你方授权代表可通过（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得到进一步的资料。
-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6、我方在此承诺，资格预审文件作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 7、我方完全认同资格预审文件的所有内容。

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申请人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申请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申请人： 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施工招标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四、申请人相关资料

1、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申请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后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等相关证件副本复印件。

申请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申请人近年财务状况表

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 以下各类报表中反映的财务状况数据应当一致, 如果有不一致之处, 以不利于申请人的数据为准。

序号	财务指标	单位	具体数据	备注
1	净资产	万元		净资产=资产总额-负债总额
2	资产负债率	%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申请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的承诺函

本承诺函格式自定

4、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

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网上截图；

查询网址为“<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省份为全部。

5、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结果

后附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截图。

2、申请人企业认证情况

序号	企业认证情况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_____（有/无）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_____（有/无）
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_____（有/无）

注：附相关认证证书。

申请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项目负责人实力及信用情况表

1、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 任职	
注册建造师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项目负责人获得荣誉					
时 间	获得奖项		发证机关		备注

注：后附项目负责人相关证明材料。

申请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近一年项目负责人不良行为情况

不良行为			
工程名称	受何处罚	不良扣分	时间

注：申请人自主填报，并结合“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备案的信息查询

申请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

（1）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_____（项目负责人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其他在建、排名第一的预中标候选人或中标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2）申请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3）申请人在最近三年内施工过的工程未发生过重大安全或质量事故及重大合同纠纷。

（4）申请人在最近三年内未发生过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问题。

（5）申请人未具有其他行政法规、规章限制投标的单位。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申请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九、资格预审申请人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经营形象。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二、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或虽有不良记录，但已超过处理期限。

四、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投标方案、项目负责人等内容组织实施。

五、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依法接受有关行政机关的事中事后监管和执法检查，并实提供有关情况和材料。

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政策规定，积极参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倡树以信笃行，以诚兴业的传统美德，争当信用市民，争创信用企业。

七、本《信用承诺书》同意向社会公开。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十、优势说明

十一、资格预审文件中要求的其他材料

附录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1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50.00]			
1	资格审查 [合格制]		
1.1	营业执照	合格制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1.2	资质证书	合格制	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1.3	安全生产许可证	合格制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1.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合格制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内容为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人身份证明，若授权代表参加投标内容为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1.5	项目负责人	合格制	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同时具有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1.6	信誉情况	合格制	1、申请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2、申请人在最近三年内施工过的工程未发生过重大安全或质量事故，未存在重大合同纠纷。 3、申请人在最近三年内未发生过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问题。 4、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自行承诺）。 5、说明：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公布与名称查询系统”的失信被执行人禁止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附通过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查询信息记录，包含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失信情况网页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省份为全部） 6、申请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否则否决其投标。后附上查询截图。（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 7、申请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违法失信主体，本条申请人无需附截图，以现场查询为准。
1.7	资格预审申请人信用承诺书	合格制	符合“资格预审申请人信用承诺书”的要求。
2	资信标 [30.00]		
2.1	净资产	6.00	申请人2019年或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2019年或2020年末净资产在800万元及以上的，得满分6分，在800万元的基础上净资产每少100万元（含）的，扣1分，不足100万元的按100万元计算，扣完为止。 注：申请文件需附2019年或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复印件，开标现场提供财务会计报告原件，不提供原件的不予加分。
2.2	资产负债率	6.00	申请人2019年或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2019年或2020年末的资产负债率为90%（含）以下的，得6分；资产负债率为90%-100%（含）之间的，得3分；资产负债率为100%以上的，不得分。 比例不足1%按1%计，本项最高得6分。 注：申请文件需附2019年或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复印件，开标现场提供财务会计报告原件，否则不予计分。
2.3	申请人工程获奖情况	12.00	质量奖项：2017年1月1日以来，申请人完成的工程获得国家级质量奖项每个得3分，省级质量奖项每个得2分，市级质量奖项每个得0.5分，满分6分。以获奖时间为准，同一工程不重复计分。 安全文明奖项：2017年1月1日以来，申请人完成的工程获得国家级安全文明奖项每个得3分，省级安全文明奖项每个得2分，市级安全文明奖项每个得0.5分，满分6分。以获奖时间为准，同一工程不重复计分。 注：开标现场持获奖证书或者红头文件或者官网截图原件校验，申请文件中附注有工程项目名称的获奖证书或红头文件或官网截图复印件，否则不予计分。
2.4	申请人荣誉	3.00	申请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3分，每少一项认证，扣1分。没有认证不得分。 注：申请文件中附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开标现场提供证书原件，不提供原件的不予计分。
2.5	项目负责人信用情况	2.00	近一年，项目负责人未发生任何违纪、违规情况者得2分，有违法违规行扣分的，按照《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规定计算，扣分无下限。若在其他城市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造成责任事故，按《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的规定进行再扣分。 注：申请文件中需附“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信用档案查询网页截图，得分以开标日“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信用档案查询结果为准。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2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2.6	项目管理机构	1.00	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技术负责人必须具有工程系列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建设类注册证书；其他关键岗位管理人员[包括施工员1人、质量员1人、安全员不少于3人（C证）、机械员1人、材料员1人、资料员1人]配备齐全，符合以上人员配置要求的，得1分，否则否决其资格预审资格。 注：申请文件中附人员（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相关证书、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社保证明复印件。
3	优势说明 [20.00]		
3.1	承担本项目的优势情况说明	20.00	申请人根据对本项目的理解和分析，简要阐明本项目施工难点和重点，结合申请人企业自身的情况阐明承担本项目施工的优势等，评委酌情打分，最高20分，最低0分。